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POLY XVERSE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香港萬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補充公告

配售代理



遠源證券有限公司

茲提述香港萬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配售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配售協議之修訂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配售協議須待該公告「**配售事項之先決條件**」一節所載之條件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或之前(或配售協議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最後截止日期**」)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修訂為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可能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該修訂將先決條件之達成或豁免期間縮短至不超過配售協議日期起計三個星期。

此外，配售價由 0.340 港元調整至 0.360 港元（「**經調整配售價**」）。

除上述變動外，配售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之所有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並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經調整配售價 0.360 港元較：

- (i) 股份於補充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 0.440 港元折讓約 18.18%；及
- (ii) 股份於緊接補充協議日期前最後五 (5) 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 0.419 港元折讓約 14.08%。

經調整配售價乃經參考股份之現行市價釐定並由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按公平基準磋商。董事認為配售協議（經其補充協議所修訂及補充）之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按現行市況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假設配售事項全面完成，每股配售股份之淨配售價（經扣除配售佣金、專業費用以及所有相關開支後）為每股配售股份約 0.348 港元。

進行配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會亦謹此提供有關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本公司資金需求之補充資料。

假設所有配售股份獲悉數配售，則配售事項之最高所得款項總額估計約為 10,700,000 港元，以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 10,350,000 港元。本公司擬按下文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本集團的營運及一般營運資金：

- (i) 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 50.00% 用於支付員工成本；
- (ii) 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 20.00% 用於支付租金、管理費及相關開支；及
- (iii) 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 30.00% 用於支付審計費用及其他行政開支（例如專業費用及法定開支）。

所得款項預期將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獲悉數動用。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52,660,000港元。由於下列原因，董事會認為有必要保留現有現金結餘及進行配售事項：

(i) 玩具部門的現金流出淨額

玩具部門的營運環境依然充滿挑戰，尤其是鑑於近期塑膠材料成本出現波動，而此波動乃由於原油價格上升壓力所致，其為影響玩具部門生產成本的重要因素。此外，考慮到營運資金的信貸滯後（即客戶收款受制於30至90天的信貸期，而工廠工資及原材料應付款項則需較短付款期限），本集團預計於未來十二個月玩具部門將經歷現金流出淨額，其將降低現有現金儲備；及

(ii) 留存一般營運資金儲備

於撥付營運需求後，剩餘的現金結餘必須予以保留以支持本集團之日常營運開支。

經考慮玩具部門的現金流出淨額、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狀況158,400,000港元及十二個月營運資金預測後，董事會認為，配售事項對補充本集團營運開支之流動資金而不產生計息債務而言乃屬必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配售事項須待配售協議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配售事項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香港萬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安平岩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安平岩先生(行政總裁)

姚震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欣綺女士

黃天瑩女士

翟偉雅女士

吳家耀先生